



华侨大学
HUAQIAO UNIVERSITY

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 [主页](#) | [学校简介](#) | [招生信息](#) | [招生简章](#) | [政策文件](#) | [导师风采](#) | [常用下载](#) | [联系方式](#) | [在线留言](#)

在这里搜索... 热门标签:

当前位置: [主页](#) > [2012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相关页面

- 2012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
- 华侨大学201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华侨大学201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012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一、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类别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2012]28号文件的精神,今年我校有法律硕士(J.M)、工商管理硕士(MBA)、公共管理硕士(MPA)及工程硕士等4种专业学位类别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其中,工程硕士共有机械工程、材料工程、电气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建筑与土木工程、化学工程、生物工程、项目管理等9个专业领域。

二、报考条件及报名方法

(一) 报考条件

1. 法律硕士(J.M)

2009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毕业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的法院、检察院、司法、政法委、公安等政法部门人员,人大系统干部以及有关部门从事法律实际工作者;

符合报考条件的政法系统考生,资格审查表除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外,还须经省级主管部门审查盖章。

非政法系统考生录取比例不超过本校当年招生限额的20%。

2. 工商管理硕士(MBA)

2009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毕业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的在职人员。

3. 公共管理硕士(MPA)

2009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毕业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的在职人员。

符合报考条件的政府部门管理人员须按照国家公务员局的统一要求,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非政府部门人员,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

非政府部门人员录取比例不超过本校当年招生限额的20%。

4. 工程硕士

2009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或者2008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以及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

报考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年限限制，入学前未达到上述年限要求而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的，须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后，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二）报名方法

采用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1. 网上报名(6月25日—7月10日)

报考者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须认真阅读报考条件，确定自己符合报考资格。

考生于6月25日—7月10日登录全国统一报名网站“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位网，网址 <http://www.chinadegrees.cn>），按网站说明和要求完成网上报名，生成并打印《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

2. 现场确认(7月13日—16日)

考生于7月13日—16日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学历和学位证书以及《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到各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的现场确认点，缴纳报名考试费，核验并确认报名信息。报名信息经考生签字确认后，一律不得更改。

考生于10月17日后可在学位网下载准考证。

3. 报名注意事项

（1）网上报名、现场确认、考试地点三者一致。考试时间、考试地点的安排及准考证等事宜以现场确认点的通知、要求为准。

（2）考生须审慎选择学位类别、工程硕士领域，一经确认不能再更改。

（3）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到场办理，不得委托他人代理。

（4）现场确认后，考生妥善保管好《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第二阶段(面试)时需交至研招办审查。

三、招生人数和考试科目

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时间为10月28日，具体考试时间、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我校有关学位类别的招生数、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见下表：

学位类别	招生人数	考试科目与时间		备注
		10月28日上午 8:30-11:30	10月28日下午 14:30-	

法律硕士 J.M	100	专业综合	英语	政治理论测试由我校自行组织，时间安排在面试期间
工商管理硕士 MBA	75	综合能力	英语	
公共管理硕士 MPA	100	公共管理综合能力测试	英语	
工程硕士 (各工程领域)	不限 (*)	GCT	——	两段制考试
注：*工程硕士招生数不限，项目管理领域招生上限100人。				

1. “GCT”简介

“GCT”是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 Graduate Candidate Test)的简称。“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国语运用能力测试（报考我校的考生只能选考英语）。“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共为3个小时。

2. 工程硕士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

第一阶段，所有考生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GCT考试（2012年全国联考GCT成绩有效期为一年）。该阶段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只可选择我校的一种专业领域报考。

第二阶段，一般安排在“GCT”成绩出来后第二个周末，届时学校通知“GCT”成绩上线的考生参加综合测试。我校将根据考生的“GCT”成绩和综合测试结果决定是否录取。综合测试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综合测试包含专业素质的笔试和面试。第二阶段测试工作具体办法及时间另行通知。

3. 全国联考考试大纲(参考书目)

代码	专业学位类别	联考科目	考试大纲
035100	法律硕士	英语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专业综合	《2012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联考专业综合考试大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版)
125100	工商管理硕士	英语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综合能力	《2012年在职攻读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综合能力考试大纲及报考指南》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2版)
125200	公共管理硕士	英语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公共管理综合能力测试	《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版)
085200	工程硕士	GCT	《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

注：工程硕士各招生领域第二阶段考试参考书详见附录。

四、资格审查

我校只对入学考试成绩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时间安排在我校确定复试分数线后复试录取前进行。对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即使达到我校复试、录取分数线也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对入学考试成绩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的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均需进行资格审查（逾期未进行资格审查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录取资格），资格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第二阶段的测试和面试。具体如下：

1、考试成绩发布后，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要求的考生登录学位网，下载本人的《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将该表与学历和学位证书一并提交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申请资格审查。

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资格审查时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必要时，我校可委托权威认证部门对考生的学历、学位证书进行认证核查）。

2、资格审查所需材料：

- ①《2012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须签字盖章；
- 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
- ③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A4纸）；
- ④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A4纸）。

3、资格审查时间：

预计在2013年1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4、资格审查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华侨大学杨思椿科学楼404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五、录取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录取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录取分数线由我校自行划定。我校将加强复试，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择优录取。

各专业学位不进行跨类别、跨领域调剂录取；各专业学位类别内、领域内的调剂录取工作，限在考生报考院校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院校之间进行。

录取工作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本批次报名、录取的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预计于2013年4月入学。

六、培养与学位授予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计划按照各学位类别相应的培养方案制定，采取“在读不离岗”的培养方式，实行弹性学制，课程学习实

行学分制。授课时间一般安排在节假日、周末、寒暑假等业余时间或者集中授课(具体请咨询各相关学院或中心)，以面授为主。对修满规定学分、课程考试合格，按照不同学位类别的要求完成学位论文，且学位论文答辩通过者，经校学位委员会批准，授予国家承认的硕士学位，获得相应的硕士专业学位证书。

七、学习年限与收费标准（以当年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学位类别	学习年限	培养费标准 (元/全程.生)	备注
法律硕士	3年	39000	1、培养费中不含教材、资料费。 2、培养费标准为暂定标准，如有变动，以当年主管部门的审批文件为准。
工商管理硕士	3年	39000	
公共管理硕士	3年	36000	
工程硕士	3-5年	30000	

学员在读期间，一切人事关系留原工作单位，其工资、生活福利及补助、医疗费等均由原单位负责。到校学习期间，学校不负责其食、宿、交通等费用。

八、咨询和联系方式

1. 有关学院

学位类别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法律硕士	法硕教育中心	0595-22693623	李老师 何老师
工商管理硕士	MBA教育中心	0595-22697755	谢老师
		0595-22693388	蒋老师
公共管理硕士	MPA教育中心	0595-22693725	陈老师
工程硕士	有关学院	见附录	见附录

2. 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网址：<http://yjszs.hqu.edu.cn>

电话：0595-22692539（陈老师），22692540（吴老师）

传真：0595-22692540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华侨大学杨思椿科学楼404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362021

附录：华侨大学2012年工程硕士招生专业目录
(项目管理领域招收限额100人，其余工程领域招生数不限)

招生学院 联系人及电话	工程领域名称	代码	综合测试科目

机电学院 石老师 0592-6162611	机械工程	085201	《机械设计》西北工业大学机械原理及机械零件教研室主编，高教出版社
材料学院 林老师 0592-6162268	材料工程	085204	《物理化学》南京大学第四版，高教出版社
信息学院 陈老师 ziyang@hqu.edu.cn	电气工程	085207	《电路》邱光源编，高教出版社第四版
信息学院 陈老师 ziyang@hqu.edu.cn	电子与通信工程	085208	《模拟电子技术》童诗白，高教出版社第四版； 《电子技术基础(数字部分)》康华光，高教出版社第四版
计算机学院 张老师 0592-6162551	计算机技术	085211	《数据结构》(C语言版)严蔚民、吴伟民，清华大学出版社； 《C++程序设计教程》钱能，清华大学出版社
土木学院 罗老师 18960405588	建筑与土木工程 (*备注1)	085213	《材料力学》孙训方等编，高教出版社 《建筑施工》江景波编，同济大学出版社
建筑学院 陈老师 0592-6162681	建筑与土木工程 (*备注1) (建筑设计与城市规划方向)	085213	《公共建筑设计原理》张文忠，建筑工业出版社，第四版 《城市规划原理》吴志强、李德华，建筑工业出版社，第四版
化工学院 赵老师 0592-6162296	化学工程	085216	《化工原理》(第三版)谭天恩、窦梅、周明华等编，2008年版
分子院 徐老师 0595-22690516	生物工程(*备注2)	085238	《现代生物工程》焦炳华、孙树汉等编，科学出版社
化工学院 赵老师 0592-6162296	生物工程(*备注2)	085238	《生物化学》(上下册，第三版)王镜岩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
土木学院 罗老师 18960405588	项目管理方向 (*备注3) 1.工程项目管理 2.房地产开发项目管理	085239	《工程经济学》刘晓君编，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工程项目管理》陆惠民等编，东南大学出版社
工商学院 范老师 0595-22692651	项目管理方向 (*备注3) 1.企业项目管理 2.公共事业项目管理	085239	《管理学原理与方法》周三多编著，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备注：

1. 报考“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的考生应在网上报名的备注栏填写报考方向所属的学院名称。
2. 报考“生物工程”领域的考生应在网上报名的备注栏填写报考方向所属的学院名称。
3. 报考“项目管理”领域的考生应在网上报名的备注栏填写报考方向所属的学院名称。

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泉州校区：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269号 邮编：362021

厦门校区：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668号 邮编：361021

电话:0595-22692539,0595-22692540(兼传真) Email:yzb@hqu.edu.cn